

贵州商学院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黔商学院资助发〔2021〕8号

关于切实做好我院遭受洪涝灾害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近日，全国多地发生严重洪涝灾害，导致部分群众生活出现临时困难。根据《省学生资助办关于切实做好遭受洪涝灾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紧急通知》文件精神，对遭受洪涝灾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及时帮扶救助，保障他们的正常学习生活。现结合我院实际，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各二级学院对遭受洪涝灾害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及时进行摸底排查，予以初审认定，并将附件1及学生因洪涝灾害造成家中人员伤亡或经济损失导致临时困难说明情况和有当地政府证明的相关材料于2021年9月3日前交到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二、学院对各二级学院上报的遭受洪涝灾害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对审核合格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给以临时生活补助与特殊困难补助,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正常学习生活。

附件: 1. 遭受洪涝灾害影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摸底排查信息统计表

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1年8月26日